

## 參與多元就業開發方案意願書（經濟型計畫）

- 一、本人目前為失業狀態，未於其他事業單位參加勞工保險（職業工會/漁會加保者除外）且非為他單位法定負責人，願意參與勞動部之多元就業開發方案，並接受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推介至合適之計畫用人單位工作。
- 二、本人已知計畫執行期間本人與用人單位間為公法救助關係，亦不適用就業保險法，然為使職業災害發生時能獲得保障，同意由計畫用人單位辦理勞健保加保作業。
- 三、參與期間本人願意遵守多元就業開發方案相關工作規範。
- 四、本人目前未擔任用人單位組織之理監事或相關領導幹部。
- 五、除由公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專案推介者外，本人非屬用人單位現任理事長、總幹事、執行長、理監事或相同職務之配偶及三親等內血親、姻親。
- 六、本人未曾領取公教人員保險養老給付、軍人退休俸、公營事業退休金或合於勞動基準法規定之退休金。
- 七、本人目前未領取失業給付或正申領中。
- 八、如有違上述事實者，願立即離職並繳回溢領款項。

※本人提供申請表、資料表、意願書及工作職務及規範同意書內個人基本資料，供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於執行計畫相關業務(含再就業及留用等轉換計畫身份)暨勞保資料查詢使用，若未提供正確個人資料，恐影響參與方案權益。

(個人就所提供之資料可查詢或請求閱覽、請求製給複製本、請求補充或更正、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或請求刪除。)

附件 9

立書人：

已詳閱個資說明 (簽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通訊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華民國 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 日